

惊天大逆转 中国老人日本碰瓷?假的!

日方承认通告内容失实,公开道歉

最近日本京都祇园町南侧地区协议会发布的“中国老人日本碰瓷索赔10万日元”的消息在网上疯传。黄金周,加上国人普遍对国人的素质比较敏感,消息一出,互联网上一片闹腾。

正当事情传得沸沸扬扬之时,一个网友贴出老人受伤的诊断书,称老人被冤枉了。事情到底是怎么回事呢?

6日晚间,日本京都祇园町南侧地区协议会发布《道歉与更正》,称最初的日文通告有失实之处,“表示衷心歉意”。



网友发布的疑似事件现场图片

日方通告:有中国老人在日本碰瓷

这则消息出自中国留学生@小小小力SAMA 4日的微博,他说,在京都大学读书的同学在打工店里看到了一则告示。大意是:2015年8月21日下午5点左右,京都一名餐厅女老板,驾车在祇园歌舞练习场前缓慢行驶时,一名中国老人突然倒在倒车镜前大叫痛死了,女老板随即叫救护车送

老人入院,诊断结果“没有任何受伤”。女老板被老人家属及翻译在医院围了2小时,家属要求“付钱”。结果,女老板付了10万日元。当地警察在咨询时表示“这是胁迫与恐吓。这是犯罪”。今后遇到类似情况请第一时间联系警方。

在告知书上还留有“祇园町南侧地区协议会会长高安美三

子”,以及“同协议会防犯防灾委员长村上茂”的名字。

事情虽然过去快两个月,一经曝光,还是引起争议。有网站在未采访的情况下,就贴出标题:“中国老人碰瓷敲诈成功!”

10月5日,有媒体记者联系了高安美三子以及村上茂。二人说,碰瓷事件是真的。

目击者:老人被冤枉,真的被车撞了

6日,自称目击者的网友出现了。

网友@青草八六发微博称:“真没想到8月21日客人在日本被车撞,现在演变成碰瓷……睁眼说瞎话,事情一发生就报警了,现在居然那样说!”其当天在微博上

发布了一张疑似事发当时的现场图片。

@青草八六说,她是这个中国旅行团的领队。她在微博中还发了两张机票的照片,以证明自己“8月20日入境东京,21日早上飞往大阪”。

6日凌晨,@青草八六又发布了两张类似日本医院缴费单的照片,“一份是在京都的,一份在东京。更详细的事宜那位阿姨(当事人)的女儿会发出……请相信我,相信国人,我们没有给国人抹黑!”

伤者女儿:女司机躲避行人撞到母亲

6日下午,有媒体联系到涉事中国游客的女儿杨女士。

据她说,今年8月,她和丈夫、孩子以及父母一家五口人,报名参加了一个为期6天的日本旅行团,费用为一人7400元。事发时,她母亲正在街边拍照,结果一个日本女司机为了躲避行人,撞到了母亲的脚上。

杨女士说,他们第一时间就报了警。虽然日语不通,但在周围几位台湾游客的帮助下,她母亲被警方送到了京都一家医院。当时警方还做了笔录,并问杨女士的母亲是否要追究日本司机的责任,但老人说这司机没逃避责任,

就算了。之后警察就离开了,由老人一方和司机自行解决问题。

杨女士说,诊断结果并不是没有伤,而是80%的几率不是骨折。当时,她们还庆幸没有骨折,可母亲的韧带撕裂,脚严重肿胀,无法行走,只能坐轮椅,打石膏,接下来的旅游也泡汤了。不仅如此,杨女士回国后发现老人的脚还没消肿,又在医院做了检查,结果发现骨裂。“国内医生看了日本医生拍的照片,说日本医院的急诊拍的角度不行,检查并不完全。”

目前,杨女士表示,她母亲的脚伤还没有好,仍然没法下地行走,而除了送母亲去医院治疗,还

给母亲请了护工,开销不菲。

关于为什么要10万日元,杨女士解释,当时,日本司机打算走保险公司赔偿,但由于申请保险的过程非常耗时,可他们在日本的行程有限,为了能早日回国,双方都同意先私了,再由日本司机自己去解决保险的问题。杨女士说,她并不了解该要多少钱合适,就干脆参考了团费7400元,最后和司机商定了10万日元(即5300元人民币)的赔偿。

杨女士表示,女司机并没有提出异议,她和家人也没有威胁她,反而很佩服这位司机,觉得她很有担当。

日方就失实内容道歉,将处理相关人员

看到这里,网友迷糊了,到底谁是真的,日本方面都贴出告示了,还能有假,而杨女士的说法似乎也合乎逻辑。

前天,最初报道此事件的记者在博客致歉,并称后来补充采访了日方车主、杨女士等人。

日本女司机证实,当时中方当事人受了轻伤,通告说没有受伤不是事实,“中方当事人并非自己撞上车,但车速非常慢,也可能有中方当事人不小心的因素”。

该记者随后再次致电发通告的协议会,称协议会的文章内容失实,是协议会的老龄成员,在没

有充分确认事实的情况下,自行撰写,并通过协议会分发给祇园町400户居民。

前天,协议会表示,“在日本,发生交通事故的时候,要通过警察和保险公司处理。要求对方现场付钱,会让人怀疑是恐吓。发文是为呼吁祇园町居民留意这一点。”

6日晚间,京都祇园町南侧地区协议会,向最初发布中国老人在日“碰瓷”消息的凤凰卫视记者发去一份《道歉与更正》,称最初的日文通告有失实之处,“表示衷心歉意”。该记者也就报道中的“疏漏”在微博致歉。

青岛又现“天价蟹”? 经理:一斤398元 明码标价

继青岛“天价虾”事件后,前晚,青岛一餐馆又被曝出“天价蟹”,网友称其在旅游期间食用一只帝王蟹,花费2786元。昨天上午,涉事餐馆经理告诉记者,餐馆明码标价,帝王蟹一斤398元,价格正常。

青岛市工商局工作人员表示,工商部门正在调查此事;对类似价格问题,近日相关部门将有联合动作。



网友微博发布的照片



菜单显示,消费总价2786元

一只帝王蟹售价2786元

网友李女士回忆,10月4日晚,其与同伴赴青岛旅游,被出租车司机带到市北区登州路啤酒街的原浆醇餐馆。

店员推介当地特色菜“帝王蟹”,并告知其每斤398元,“拔掉螃蟹腿上一称,7斤重,说是不到三千,我们当时就傻眼了。”

李女士说自担心惹事,无奈之下只能付了钱,事后向当地12315热线进行了投诉。

李女士提供的账单显示,3个菜,消费总价2786元,其中帝王蟹一项收费2786元。

10月6日,李女士把经历和账单发至微博引发热议。多位网友留言,曾在该店遭遇类似情景,“螃蟹直接把腿拔了,不要都不行,此前出租车司机说那儿不坑人把我们带去的。”

记者检索美食网站发现,上述餐馆被给予多条差评,不少留言反馈进入该店消费由“出租车司机带去”。

餐馆经理:就挣个加工费

昨天中午,原浆醇餐馆经理马

据《新京报》

青岛“天价虾”事件 后续报道

市场监管局主要负责人停职检查

青岛市7日对“天价虾”事件相关部门人员作出处分决定,青岛市市北区市场监管局主要负责人停职检查,对该区物价、旅游等部门主要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。青岛市同时提出,坚持问题导向,查处旅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。

据介绍,青岛市市北区善德烧烤店宰客事件发生后,青岛市下达了对该店罚款9万元、责令停业整顿并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告知,并对市北区市场监管局主要负责人停职检查,对该区物价、旅游等部门主要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。

十一长假期间,有网友爆料称,在青岛市乐陵路善德烧烤店吃饭时遇到宰客事件,该网友称点菜时已向老板确认过“海捕大虾”是38元一份,结果结账时变成了38元一只,一盘虾要价1500余元。

青岛市提出,对于消费者投诉反映的问题实行首问负责制,快速有效处置游客投诉。同时,青岛市将坚持问题导向,在全市范围内联

合开展拉网式市场秩序检查和整治,对旅游市场中存在的无证经营、不正当竞争、旅游业不公平格式合同条款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查处。

7日,青岛市旅游局、工商局、物价局、公安局还联合发布《关于进一步治理规范旅游市场秩序的通告》,要求全市旅游经营者严格贯彻实施行业法律法规。

青岛市消费者保护委员会7日发布《关于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声明》,对善德烧烤店“恶意宰客行为”严厉谴责,表示将配合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和行业组织,对消费者关心的消费领域开展监督检查,并公布投诉举报电话0532-85725315,方便消费者和游客对消费侵权行为进行投诉。

青岛市饭店和烹饪协会7日也向全市餐饮行业企业发起守法经营、保障食品安全和积极化解消费纠纷等五项倡议,进一步加强行业自律。 据新华社新媒体专电

事件

反转

还原

进展